

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于2024年6月24日以微信方式通知各位董事，会议于2024年6月27日（星期四）13:30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由公司董事长胡新宇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的时间、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以及《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经认真审议，会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审议通过《关于清算并注销控股子公司上海普陀延华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清算并注销控股子公司上海普陀延华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延华小贷”），延华小贷的另两方股东上海延华高科技有限公司及上海雁时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分别以其持有的延华小贷股权抵偿其欠延华小贷的债务，具体抵偿金额将以延华小贷的股东会决议及清算结果为准，抵偿后的剩余欠款将由清算组继续追

索。

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向金融监管单位提交延华小贷退出小额贷款公司试点的相关申请材料、聘请清算机构、签署延华小贷清算及注销登记事项所涉及的相关文件、与延华小贷实际及名义持股股东签署相关文件；同时，鉴于清算程序时间较长，为加快债权回收进度，董事会同意经营管理层在具体办理过程中，可对延华小贷进行必要的减资、对延华小贷另两方股东的股权进行清退以抵偿其欠延华小贷的部分债务；经营管理层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就上述事项中的未决事项做出决定，依法办理相关清算和注销手续，并及时将具体进展持续向董事会报告。在实际办理过程中，如有操作性更强、效率更高、更有利于上市公司的债权回收方案，将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审批和信息披露程序。

该议案经全体董事 1/2 以上同意。

《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清算并注销控股子公司上海普陀延华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告》刊登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二、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审议通过《关于设立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设立山东分公司，分公司的成立将有助于提升上市公司在山东地区的品牌影响力，吸引更多潜在客户；公司可以更快速地响应客户需求，提供更为便捷、高效的服务。董事会授权经营管

理层向工商登记机关依法办理相关手续。

该议案经全体董事 1/2 以上同意。

《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山东分公司的公告》刊登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备查文件：

1、《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6 月 28 日